

# 框架协议采购合同

合同编号： 12N7376333122025402

采购单位（甲方） 灵山县丰塘镇卫生院 采购计划号 LSZC2025-W3-00615

供应商（乙方） 灵山县嘉力汽车维修厂

签订地点 新光路 签订时间 2025.3.12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法律、法规规定，按照并严格遵循2024-2025年度灵山县本级预算单位公务用车维修和保养服务（综合店）框架协议采购征集文件、响应文件、车辆维修服务框架协议，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。

## 一、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项目、价格

序号	维修车辆	维修或保养项目	数量	单位	单价 (元)	车牌号码	维修金额 (元)
1	风行、五菱之光	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	1	批	2810.00	桂NFT120 桂PU120 桂N25591	2810.00
合同总价：（大写） 贰仟捌佰壹拾元整 （小写） 元 2810 元							

## 二、付款方式

付款方式： 一次性支付

## 三、服务条款

具体内容见车辆维修单。

甲方（章） 日期： 2025.3.12	乙方（章） 日期： 2025.3.12
通讯地址： 灵山县丰塘镇灵峰东路1号	通讯地址： 新光路
法定代表人：	法定代表人：
委托代理人：	委托代理人
电话： 0777-6891120	电话： 13307872008
开户银行： 灵山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丰塘信用社	开户银行： 中国工商银行灵山支行
账号： 8157012040000079	账号： 2107580009300010604
邮政编码： 535423	邮政编码： 535400
经办人：	2025 年 3 月 12 日

